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）

2024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舞阳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舞阳县2026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戊唑咪鲜胺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济南一农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为24355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79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联苯噻虫胺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安阳市锐普农化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（标的名称）含氨基酸水溶肥料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河南力克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10人，营业收入为5263451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738736.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（标的名称）28-高芸苔素内酯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山东邹平农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1人，营业收入为34978.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(标的名称) 磷酸二氢钾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 四川三优创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平顶山市农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0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财政部、工信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：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。

2.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；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（提醒：如果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、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，则不需要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否则，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）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47  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舞阳县2026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 无人机飞防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平顶山市农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6 人, 营业收入为 64.385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30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平顶山市农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期: 2026年3月30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